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陳瑞霖
電話：03-3322101#6100
電子信箱：10068360@mail.tycg.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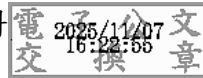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桃建照字第11401032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0360200G_1140103203_ATTACH1.pdf)

主旨：檢送「加速建照案審查修正意見相關事宜暨疑義會議
(52)」會議記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貴會114年9月24日桃市建師字第1666號開會通知單續
辦。

正本：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處建照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加速建照案審查修正意見相關事宜暨疑義會議(52)討論

會議時間：114年10月8日 15:00~16:30

記錄：林星岳

會議地點：桃園市政府建照科 1F 會議室

會議主席：陳副處長育時

參與人員：林科長欣慧、湯明霖、黃正工康捷、蕭淑文、詹理事長健鴻、
劉副理事長國慶、陳大榮、梁瀨文、林星岳、吳騏坤、劉建曄

◆加速建照執行提案：

1. 現行市府之禁限建管制系統已盡完善，申請建照時是否無須再另行檢附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之舊禁限建管制系統查詢資料。

決議：自中華民國115年1月1日起申請建照時無須再另行檢附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之舊禁限建管制系統查詢資料。